

多措并举推进“非农化”、“非粮化”整治，筑牢粮食安全生命线

一、基本情况

自开展耕地“两非”整治以来，高桥镇蒲家村贯彻落实《宁波市农业农村局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粮食生产功能区整治优化工作方案》（甬农发〔2021〕67号），开展摸底调查，分类推进整治优化工作，取得显著进展。

蒲家村负责组织实施“非农化”“非粮化”整治的285#地块项目工程。在区级部门的要求下，现已完成补偿政策处理、作物清理土地平整和承包权流转等具体工作，工程已完工。项目合计面积0.8897公顷，实际已恢复耕地面积0.2093公顷，其中已恢复为稳定耕地面积0.2093公顷（水田0.1392公顷、旱地0.0701公顷）。目前蒲家村已组织完成农业生产承包经营者（户）协商补偿地表作物清理，耕作层厚度符合耕作要求，灌溉条件齐全。

二、工作思路与方法

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基。农田就是农田，只能用来发展种植业特别是粮食生产，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严格贯彻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全面压实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责任，强化“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千方百计加大粮食生产功能区调整优化和清理腾退力度，严格耕地利用优先序，确保粮地粮用。

（一）成立工作小组，将整改任务责任明确到人

在接到上级下发的“非农化”“非粮化”整治任务之后，蒲家村工作人员成立了工作专班，将撂荒复耕责任、粮食生产任务明确到人，并签订责任状。定期召开工作小组会议，讨论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并相互传授经验。会中强调个人责任，明确各自任务，实行政治工作进展情况定期报告，推动实行现场督办制度，每月月底报送调整优化和清理腾退工作进展情况。



土地整改中

（二）加强宣传和引导，党员干部带头

蒲家村多次组织村民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任务宣传会议，由党政班子成员带头进村入户，宣传种粮补贴政策，鼓励群众主动参与“非农化”“非粮化”土地整治。并设立意见箱和村民反馈机制，鼓励村民表达意见和想法。在工作过程中，特别强调党员干部要注重工作方式方法，做深做细群众工作，稳妥有序推进。定期展示工作成果，并面向村民公开，积极营造整治氛围。

（三）建立监督检查措施，建立动态巡查机制

蒲家村对破坏耕地、非法占地、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等违法行为，劝导和处罚相配合。在工作过程中，以宣传引导为主，惩罚为辅，严防新增“非粮化”现象。做到重点区域、重点时段要加强对耕地种植情况动态巡查监测，及时发现问题，快速整改清理，重大情况及时报告。

三、项目创新性

蒲家村强调统筹规划、全民参与。（1）成立工作专班，整治责任明确到人，落实村级巡查员，保障整治工作的顺利开展。（2）在工作过程中，加大监管力度，适时召开整治优化工作推进会，总结整治优化完成情况，研究分析进度形势。（3）加大粮食生产功能区整治优化工作政策宣传力度，积极营造整治氛围。鼓励村民表达意见、积极参与，对监测发现、群众举报、舆情及上级交办的问题线索，要快速核实办理，做到“事事有结果、件件有着落”。（4）及时挖掘工作亮点，适时召开村民大会，展示整治成果，促进工作专班沟通交流，推动整治优化加快落

实。



土地种植中

四、具体成效

蒲家村已完成补偿政策处理、地表作物清理，耕作层厚度符合耕作要求，满足灌溉条件。完成“非农化”“非粮化”整治面积 0.2093 公顷，其中已恢复为稳定耕地面积 0.2093 公顷（水田 0.1392 公顷、旱地 0.0701 公顷），均符合《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恢复耕地功能的标准与认定办法》规定，同意验收 0.2093 公顷通过。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项目已经过区级验收。

蒲家村落实村级巡查员，确保耕地新增“非粮化”现象监管常态化。验收合格之后，我村严格进行动态巡查监测。落实好后期管护任务，严格按照耕地用途管制要求进行种植利用。成立应急处置小组，组织工作专班严格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

五、经验启示

（一）因地制宜，兼顾整体环境

在整改过程中，实际考察本村地形地貌，结合地块实际，合理规划本村耕地区域、面积和使用途径。兼顾整改地块周边环境，做到因地制宜，提高地块整改效果，保障村民收益和村落环境，将特色优势主导产业发展规划与粮食生产功能区规划有效衔接，合理有序安排农业生产布局，明确区域土地利用要求，明确耕地利用优先顺序，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利益的最大化。

（二）强化质量建设，推进高效利用

在推动整改的过程中，严格坚持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标准，加强整治优化后粮食生产功能区质量建设管理。按照因缺补缺的原则，严格按照耕地用途管制要求进行种植利用，严格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在第一时间落实种植利用。主要种植粮食（包括谷类、薯类、豆类等）、棉花、油料、糖料、蔬菜等农作物，每年种植一季及以上。恢复成水田的，保持每年种植一季及以上水稻、莲藕等水生农作物。保持粮食生产功能区种粮属性，种足种好粮食，提高利用率，粮食功能区内每年至少种植一季及以上粮食作物。推进以粮食为重点的农作制度创新应用，引导发展稻菜轮作、稻渔综合种养等高效种植模式，提高产出效益。

（三）建立长效监管机制，确保整改效果

在整改过程中，高标准、严要求，确保整体推进、不留死角。将此次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的整改工作落实到位。通过将整改任务化整为零，责任细化到人，建立监督管理机制，加大监管和处罚力度，保障整改工作的顺利落实和整改效果。成立工作专班，在验收合格后成立巡查小组，落实好后期管护任务，严格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

高桥镇蒲家村 王仕军